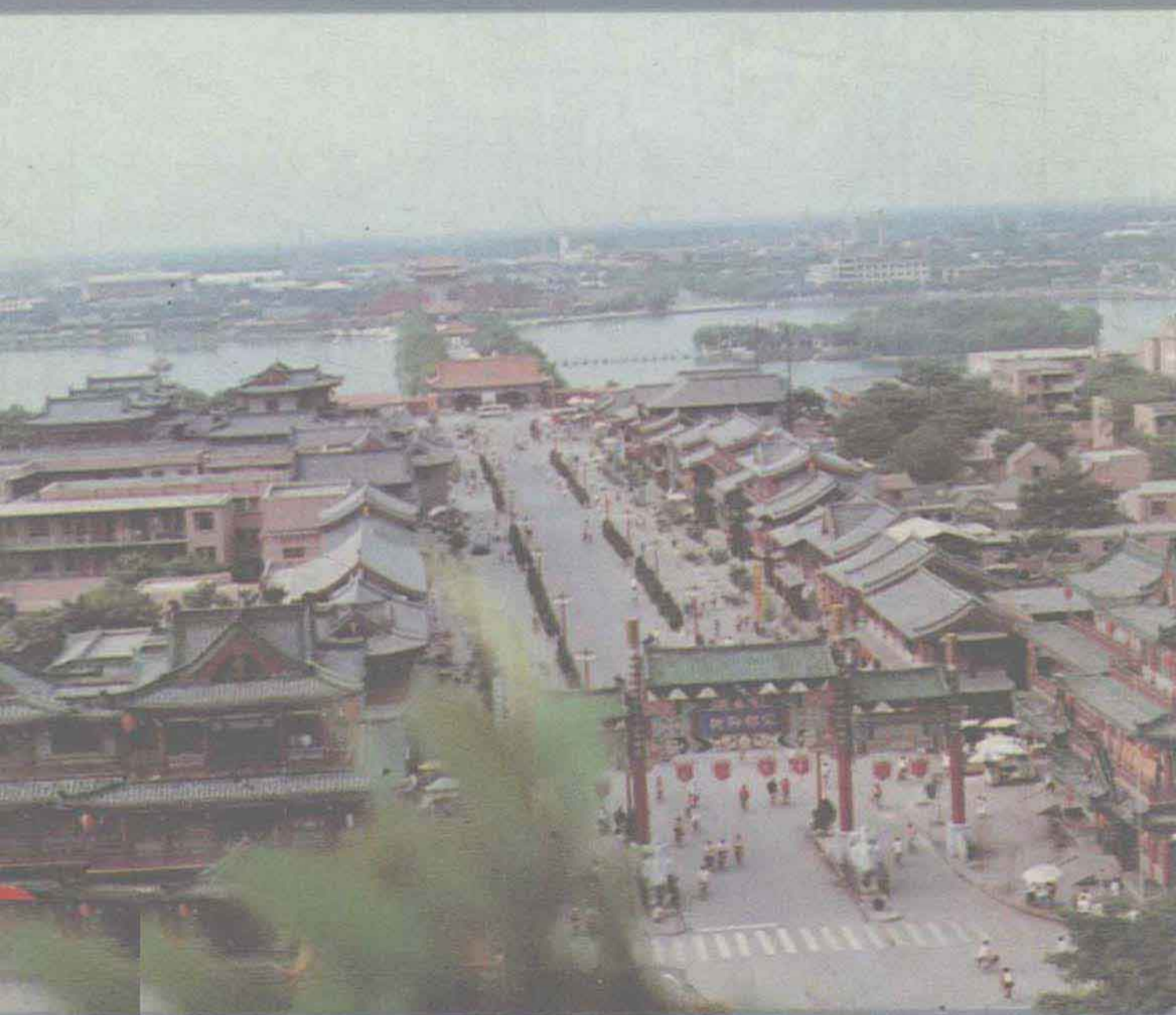


GUIDE TO INVESTMENT IN

KAIFENG CITY

開封市投資指南



開封市人民政府

1992.9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KAIFENG CITY

前 言

开封是中国七大古都和著名的历史文化名城之一，距今已有 2700 多年的历史。战国时期的魏，五代时期的后梁、后晋、后汉、后周以及北宋和金均建都于此，故有“七朝都会”之称。开封历史悠久，传统民族文化光辉灿烂，文物古迹，驰名中外。开封有着与国外友好交往的历史，特别是北宋时期的东京，城廓宏伟，“人口逾百万，货物集南北”，经济繁荣，风光旖旎，豪华盖世，不但是全国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也是世界上最繁华的都市之一，誉有“汴京富丽天下无”的“国际都会”之称。

开封是中原地区的战略要地，是沿欧亚大陆桥东西双向开放、外引内联的对外开放中心城市，古城开封将在改革开放中腾飞，进而走向全国、走向世界。

开封地理环境优越，资源丰富，特别是农产品资源和旅游资源得天独厚，文化资源、人文资源颇具特色。开封在港、澳、台侨胞和在国外的外籍华人达数万人，居全省第一，有着发展对外友好交往和经济文化合作交流的优越条件。改革开放以来，四百二十万古城人民，努力改善投资环境，致力于增进与世界各国人民的友谊，坚持“强工促农，兴商建市”的方针，实施“优化环境，旅游开路，外引内联，发挥优势，全方位开放，多层次展开”的对外开放战略，多渠道、多形式、多方位地利用外资，引进技术、人才、设备，先后建成了一批高起点、高速度、高效益、外向型的三资企业，开展了“三来一补”，劳务技术输出，承包工程和在海外投资办企业等项业务。成功地举办了宋都御街对外开放仪式和宋都文化节、菊花花会等规模较大的文化经济开放活动。同时，规划建设了近期 5 平方公里、远期 20 平方公里“城西经济技术开发区”，按照“统一规划，统一实施，小片启动，连片开发，滚动发展”的原则，为把城西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成为开放、繁荣、高效、整洁、布局合理、功能齐全、特色突出的现代化经济新区，先后制定了引进人才、项目开发、筹集资金、房地产开发、引进外资等一系列优惠政策。为进一步增进同世界各国人民的友谊，先后与日

本户田市、美国堪萨斯州威奇托市建立了友好城市。

历史文化名城在改革开放中振兴，古城人民热忱欢迎海内外企业家和港澳台同胞投资创办独资、合资和合作企业，发展多渠道、多形式的经济技术和文化交流，古城开封，永开不封，广交朋友。热情欢迎各界朋友发挥中介作用，交流信息，组织旅游观光和发展经济文化合作事宜，把历史文化名城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先进城市。

概况简介

(一)地理位置

开封市位于河南省东部，是沿欧亚大陆桥内陆双向对外开放中心城市之一。总面积 6444 平方公里，总人口 420 万，辖尉氏、杞县、通许、兰考、开封五县和鼓楼、龙亭、南关、顺河、郊区五区，是一个工农业生产综合发展的省辖市，也是黄淮海地区和连接陇海兰新经济带的主要商品集散地。

(二)自然条件

开封地处豫东平原，地势平坦。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型气候，四季分明，雨量适中，光照充足，年平均气温在 14.24—14.50 度之间，无霜期 213—215 天，年降雨量平均 670 毫米，林木覆盖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三)水电及矿藏资源

水资源：开封市北濒黄河，水资源得天独厚。拥有天然水资源总量约 8 亿立方米，地表水、地下水丰富，浅层地下水多年平均允许开采量 4.5 亿立方米，黄河多年平均经流量 457.1 亿立方米。

电力资源：开封火电厂现有装机容量 33 万千瓦，本市最大负荷仅用 20 万千瓦，剩余电力送入河南电网，并扩建 1 台 12.5 万千瓦发电机组和新建一座 22 万伏变电站。

矿藏资源：据地质勘探和部分钻井资料表明，开封区域内石油天然气储量丰富。中原油田至开封的输气管道已建成送气，年输气量 4 亿立方米，发展工业，特别是天然气化学工业条件优

越。

(四) 交通运输通讯

开封地处中原,交通便利,连结“欧亚大陆桥”的陇海铁路横贯境内,国家一级公路 106 线(北京至广州)在境内南北贯通,正在兴建的高等级公路 310 线(洛阳至连云港)从城北由西向东与开(封)兰(考)公路相通,开封黄河公路大桥飞架南北。修建地方铁路 150 公里,五县一郊 93 个乡间柏油路面全部开通。“八五”期间,拟建的郑州国际航空港距离开封不足 70 公里,增强了名城吸引力和辐射力。

邮电通讯程控电话、微波通讯已广泛使用,可通往全国各大中城市,国际直拨电话通往世界大多数国家和地区,即将开通的移动电话交流信息十分方便。同时还开设了国际特快邮件专递业务,可与 170 多个国家和地区进行邮政速递特快业务。

(五) 工业基础

工业基础较好,门类比较齐全。阀门、空分设备、联合收割机、仪表、制药、化肥、毛纺等一批国家大型骨干企业在全国具有重要地位。目前,全市拥有工业企业 1174 个,职工 40 万余人。主要行业有:轻工、纺织、医药、食品、卷烟、电力、机械、电子、化工、冶金、建材等。以轻纺、食品、机电、化工、医药为支柱,大中小型企业配套,轻重工业协调发展。毛、棉各类纺织品、合成洗剂、搪瓷、汴绣、皮革、服装、啤酒、电站阀门、交流电动机、大型制氧机、小型拖拉机、化肥等产品驰名海内外。

(六) 农业

优越的地理位置和自然条件,使农、林、牧、副、渔各业蓬勃发展。所辖五县一郊,农产资源丰富,是国家和河南省重要的商品粮和经济作物生产基地。所辖五县的小麦、棉花跃入全国百强县。农田水利基础设施配套齐全。农产品以小麦、棉花、花生、大豆和西瓜为主。西瓜、花生产量居全省之冠,是全国 29 个奶山羊基地和 26 个城郊淡水鱼生产基地之一。沿黄地带的黄河鲤鱼、杞县酱菜、汴梁西瓜、兰考豆腐乳、尉氏大青豆、开封县豆腐棍、朱仙镇五香豆腐干、花生等农副土特产品在国内外久负盛名。桐木、苹果、葡萄等平原林果业、畜牧业有很大发展潜力,农副产品的深加工前景广阔。

(七)科学教育文化卫生

科技教育文化卫生网络遍布城乡。全市拥有科研、设计单位 30 多个,科技情报机构 150 多个,各种自然科学学会、协会及其他科普团体 140 多个,各类科技人员 36400 余人。近年来取得科研成果 1000 多项,获得国家、部、省、市奖励的 400 多项,在生物技术、新能源、计算机应用等方面处于省内领先水平。具有较强的创新和吸收、消化先进技术的能力。

现有各类学校 2220 所,其中高等院校 4 所,1912 年建校的综合性多学科的著名高等学府河南大学,就座落在风景优美的铁塔公园南侧。中等专业学校 43 所,全市拥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人数 38 万人,劳动力具有较好的素质。

传统民族文化丰富多彩,历史上曾被誉为“戏曲之乡”。开封杂技海内外知名。市县级图书馆 5 座,博物馆 1 座。文艺创作、书法、绘画、工艺美术在国内外享有盛誉。“菊花”为开封市花,一年一度的菊花花会。花海人潮,热闹非凡。

全市有各种医疗卫生机构 514 个,各类专业卫生技术人员 12400 多人。

(八)商业贸易

市场活跃、经济繁荣。全市拥有商业、饮食、服务网点和机构 3.82 万个,各类集贸市场 234 个。近年来建成的相国寺市场、人民百货大楼等一批商业基础设施独具特色。金融机构齐全,布局合理,饮食服务业独具一格,是荟萃南北精华的“豫菜”发源地。开封夜市风味小吃琳琅满目。东京大饭店、开封宾馆、东苑大酒店、樊楼、又一新饭店等一批涉外饭店、宾馆条件较好,服务优良。

对外经济贸易一派生机,出口商品 400 余种,行销世界 15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主要出口商品有:轻工、纺织、服装、鞋类、棉花、粮油、化工、医药、土畜、机电产品等。目前对外经济贸易和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正向多形式、多渠道、多层次、全方位发展。同十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的“三资”企业已达 40 多家。

(九)旅游

旅游资源丰富,现有列入国家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22 处,列为市县级保护单位 162 处。文物古迹、人文景观以宋代特色为

主,元、明、清、民初各代特色齐备,布局严谨,古朴典雅,宏伟壮观,仿古建筑群特色浓郁,被国家旅游局列为中原旅游区重点观光游览城市。

龙亭、铁塔、相国寺、繁塔、延庆观、山陕甘会馆、禹王台等一大批景点风格奇特。市内湖光水景犹如颗颗明珠交相辉映,素有“北方水城”之称。新建的“宋都御街”、“相国寺大市场”仿古建筑群规模宏大,风貌各异。正在兴建的“清明上河图”水系工程将再现东京盛况。人文资源得天独厚,富有特色的戏曲、书画、汴绣、菊花、风筝、彩灯、盘鼓、斗鸡、武术、花鸟鱼虫、风味小吃等民俗文化誉满中外。每年接待中外游客与日俱增。

产业导向

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和本市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确定下述产业为中近期发展的重点,热诚欢迎国内外各界及经济组织来古城投资经营和合作交流。

(一)基本原则

1、有利于吸收国内外资金和投资。生产适应国内外市场需要的新设备、新材料、新产品以及起点高、效益好的高新技术产品。

2、有利于开拓国际市场,参与国际竞争。生产开发适应国内外市场需要、档次高、质量优的新产品,拓宽渠道,开辟新的市场,扩大外销,增加出口创汇的项目及其产品。

3、有利于开发国际先进技术,发展以扩大出口创汇为主的高新技术产业,引进和吸收新技术,增加生产能力和提高经济效益的工业项目,加速对现有企业的技术改造,生产附加值高、国内外市场需要、能够改进产品性质、降低消耗的产品。

4、有利于文化资源、旅游资源开发利用,加强文物和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旅游景点建设、文化遗址、人文资源以及文化产业发展的项目。

5、有利于城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建设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农副产品系列加工及高新技术产业项目。

6、有利于商品流通、市场发育、发挥中心开放城市综合功能作用的交通、通讯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其他项目。

7、有利于改善农业生产条件，低产田改造，农业新技术推广，提高农作物产量和新品种开发以及林、畜、副、渔业全面发展的项目。

(二)鼓励发展的主要产业

1、能源交通及基础设施

- (1)电力、热电联产及集中供热；
- (2)天然气输送、加工、液化冷冻及储存应用；
- (3)给水、排水、污水处理等环境保护设施；
- (4)邮电通讯；
- (5)民用机场、公路建设。

2、轻工、纺织工业：

- (1)合成洗涤剂、高档化妆品；
- (2)火柴、防风打火机、搪瓷制品、壁布、装饰布；
- (3)木浆造纸，彩色胶印；
- (4)皮衣、皮件、运动鞋、毛纺、丝绸深加工及出口服装；
- (5)酒类、饮料、卷烟、罐头、味精等。

3、化工、医药工业

(1)化肥、化工原料、高效低毒农药及其他高附加值、精细化工行业；

- (2)橡胶及塑料制品行业；
- (3)半合成抗生素、生化制药、中成药新、特品种开发。

4、机械电子行业

大型空分设备、高中压阀门、机床、自动化仪表、中小型拖拉机、柴油机、中小电机、电动工具、汽车电器、汽车零部件、轴承、传感器，制冷设备。

5、冶金建材工业

碳素制品、炼钢及轧材、炼锌、铝合金型材、有色金属加工、粉煤灰水泥、玻璃钢制品、玻璃棉等新型建材行业。

6、农业及农产品高科技加工业

粮食基地、棉花基地、花生基地、西瓜基地、石榴基地、桑蚕基地、板山羊基地、淡水鱼基地、肉牛饲养基地建设；农田水利基

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小麦、棉花、花生、桐木、大蒜、蔬菜、水果、玉米、大豆、草木、猪、牛、羊、鸡、种禽、桑蚕等农林牧产品深加工和系列化生产体系开发、建设。

7、市场建设

“不夜城”的各种商业、文化、娱乐设施；

城西经济技术开发区商场；各类批发交易市场；大型高档的宾馆、饭店改造建设项目

8、房地产开发

老城区连片开发改造、主要街道改造、城西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等。

9、旅游业：

(1)旅游资源开发利用；

(2)旅游景点、游乐场、文化遗址开发、文物保护单位；

(3)旅游品、纪念品开发及旅游服务设施建设；

(4)文化产业系列开发、书法、绘画及其文物仿制品、工艺品等。

10、有利于开封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其他项目。

(三)限制或禁止发展的产业

国家产业政策限制或禁止举办的行业，涉及国家安全或者有害于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行业。

本产业导向由市计划委员和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共同监督执行，并由市计划委员会负责解释。

主要优惠政策

——外商投资生产型企业，经营期在十年以上的从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八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外商投资产品出口型企业，按照国家规定减免企业所得税期满后，凡当年企业出口产品产值达到当年企业产品产值70%以上的，经申请批准，可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外商投资的先进技术型企业，按照规定减免企业所得税期满后，可以延长三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外商投资于产品出口企业、先进技术企业，其从企业分得的利润汇出境外时，免交汇出额的所得税。

——外商投资者将其企业分得的利润，在开封再投资举办企业，经营期限在 5 年以上的，经税务部门批准，退还再投资部分已交纳所得税款的 40%，如果投资于产品出口型和先进技术型企业，退还再投资部分已交纳的全部所得税款。

——凡在我市举办的生产型中外合资、中外合作、独资企业，经申请，税务部门批准后，免征地方所得税。

——在外商投资企业中工作的外籍工作人员所得工资、奖金，减半征收个人所得税。

——对外商投资企业的出口产品，除原油、成品油和国家另有规定的产品外，免征工商统一税。

——凡在我市投资举办的外商投资企业，除按照国家规定支付或者提取中方职工劳动保险、福利费用和住房补助基金外，免交国家对职工的各项补贴。

——凡在我市投资举办的外商投资企业，场地使用费，按我市有关规定从优计收。

——凡在我市举办的外商投资企业，属产品出口型企业或先进技术型企业，经考核确认后，可部分或全部返还所征公用设施配套费。

——外商投资企业所需的建设用地、基建指标、基础设施、设计施工、建筑材料和信贷资金等，由市予以优先安排。在生产 and 流通过程中需要的借贷短期周转资金，以及必需的信贷资金，由有关金融部门核准，优先安排贷款。

——对外商投资企业优先提供生产经营所需的用水、电、气、运输条件和通讯设施，按照保证生产经营需要的原则，由有关部门计划单列管理，并按当地国营企业收费标准计收。外商投资企业自己能解决用电专线者，即可保证供电。对外商投资企业免收电贴费以外的一次性增容费。

——保障外商投资企业合法权宜和企业经营自主权，支持外商投资企业按照国际惯例和先进的科学方法管理企业，对凡侵犯外商投资企业合法权宜者，按本市发布的《关于维护中外客

商投资企业合法权宜的通告》执行。

——允许外商投资企业自行调剂外汇,加快资金周转,允许外商投资企业在银行“双开户”。有外汇需要人民币的允许外汇抵押贷款,对所创外汇可以在外汇市场进行调剂,也可从所得利润中拿出部分资金作为流动资金,其开户银行有义务对外商投资企业提供流动资金贷款。

——对外商投资企业的外籍工作人员及其家属,在工作、生活方面给予提供方便条件,在河南省境内旅游、食宿、交通收费标准同中国公民一样对待。

——国内公民、港澳同胞、台胞、海外侨胞以及外籍人士,凡引进资金来我市兴办生产型企业的,可从用资单位按项目实际引进资金数额(折合人民币计算)的千分之二至三的比例给予奖励。

——港澳台同胞和华侨除享有上述外商投资各项优惠办法外,本市还给以下优惠办法:

——举办港澳台同胞、华侨投资者拥有全部资本的企业,举办合资经营企业和合作经营企业,开展补偿贸易、来料加工装配、合作生产、购买企业债券、股票,购置房产,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取得土地使用权,从事土地开发经营,可以承包、购买、租赁本市中小型企业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形式的投资。

——可自由兑换货币、机器设备或其他实物,其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以及所获得的土地使用权等作为投资或股份。也可委托在大陆的亲属,利用外汇馈赠的机器、设备,在本市举办生产型企业,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有关规定的,视同港澳台同胞和华侨投资企业,并给予一定奖励。

——在本市投资、购买的资产、工业产权、投资所得利润和其他权益依法受到保护,并可依法进行转让和继承。

——港澳台同胞、华侨投资企业的电话初装费、直拨电话、电传增容费、车辆养路费、供水、供电、供气、货物运费、工程设计、施工、咨询服务费以及保险、商检等,在投资企业工作人员的医疗收费,均享受与国营企业职工的同等待遇。

——港澳台同胞、华侨投资企业在其总投资额内进口本企业

业所需的机器设备、生产用车辆和办公设备,以及在生产经营中运进自用的合理数量的生活用品和交通工具,免交进口关税,工商统一税,免领进口许可证。可以向境内外金融机构借款,并可以本企业资产和权益担保、抵押。

——港澳台同胞、华侨投资在本市兴办企业,可以委托我国大陆境内亲友为其代理人。代理人应当持有具有法律效力的委托书从事企业生产经营。也可从境内外聘请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并申请办理多次出入境的有关证件。

——凡港澳台同胞、华侨在本市投资 10 万美元以上(含 10 万美元)举办生产型企业,凭企业营业执照,可安排其亲友或指名安排人员 2—3 人到所投资企业工作,其粮户关系在迁移所在投资企业的市、县免征转城附加费。

本市最近发布的有关促进经济发展若干优惠政策摘要如下:

——关于引进人才。引进人才的主要专业,重点是机械电子、医药化工、轻工纺织、食品加工、农副产品加工、生物工程、外经外贸、建筑建材、新能源、新材料和经济管理的急需的并具有较高层次的科技人员。引进形式不拘一格,根据意愿,形式多样,来去自由。知名专家和具有特殊专长的科技人员不受年令限制。

——对调入本市工作的高级专业人员,安排三室一厅住房一套,中级专业人员安排二室一厅住房一套,对省级以上知名专家或调入本市后作出突出贡献的技术人员,安排专家公寓式住房 100 平方米左右。

——对凡调入本市工作较高层次的科技人员,其工资待遇给予优惠。凡调入全民所有制企业的工资上浮二级,到集体企业的工资上浮三级,到乡镇企业工作的工资标准可更高一些,保留其原干部身份,到企业工作和到乡镇企业工作的人员,可分别享受人身保险和养老保险。其人事关系和档案落在工作单位的上级主管部门。

——对于引进的研究生、留学生和国家重点院校本科生可直接执行定级工资标准,一年后在定级工资基础上向上浮动一级工资,工作满三年,经考核成绩突出者,可固定一级工资,然后再向上浮动一级工资。对调入本市工作的急需各类专业技术人

员,承认原有职称,并予以聘任,不受单位指标指数的限制。对其配偶和子女办理随迁手续,本市予以优先解决,并免收城市增容费和优先安排其子女就业。

——关于重奖科技人员。对于引进和本市的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在研究、开发、引进和推广应用科技成果取得突出经济效益者,按申报之日起前十二个月的新增利润总额,并参照投入利润率,分别实行重奖,其奖金按其成果实现新增利润总额的 6—10% 一次性提取。其项目成果投产三年内新增利润达 300 万元以上的,除一次性提取奖金外,嘉奖三室一厅住房一套,并免交奖金税、工资调节税和个人收入调节税。其项目成果三年内最高年份新增利润达 800 万元,1000 万元以上的,分别嘉奖桑塔纳、奥迪轿车一辆。

——关于外商投资企业、项目开发和技术改造。对凡在本市兴办外商投资企业,除享受开封市人民政府汴政〔1991〕79 号文件规定的优惠办法外,凡属高科技、农产品深加工、系列加工项目,经营期在十年以上的,从获利年度起三年免征所得税,五年减半征收所得税。

——对于全国各地非城镇居民筹集资金来本市兴办企业的,其投资额在 10 万元以上(含 10 万元)的可以安排一人转为城市户口,并允许其参军、上学;投资额在 60 万元以上的,本人可转入城市户口,并可随迁 2—3 人转为城市户口。

——对于多渠道筹集资金用于本市项目开发、企业技术改造的,按照开封市人民政府汴政〔1992〕57 号文件规定条款分别给予奖励。成绩突出者,可给予记功和分别授予荣誉称号。

——关于房地产开发。凡外地、市来本市投资从事房产开发者,允许在本市自行组建开发实体。若从事供水、排水、供热、供气、道路、停车场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允许收取使用费或出租。

——外地投资者来本市从事建设项目,允许自带自选施工队伍,各个开发公司从事房产开发经批准可发行债券或股票。外商投资从事成片开发,在服从城市总体规划的前提下,改造开发项目和地段,由外商自定。

——凡外商投资来本市从事扶贫开发、荒滩、盐碱地等农业综合开发,在获得土地使用权后,免征土地使用费 30 年。农业综

合开发项目从投产起,前五年免征、后五年减半征收农业税和特产税。

——外商投资到本市城西经济技术开发区进行成片开发建设,其项目由外商自定,土地开发后,其使用权允许转让、出租、抵押。

上述诸项优惠政策,由开封市人民政府对外开放办公室负责解释。

项目申请、审批、登记程序

(一)举办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企业

1、项目咨询与选择

投资者可向开封市对外开放办公室以及市项目办公室、市计委、市经贸委、市外商投资咨询服务中心,行业主管部门等任一单位提出咨询选择合作对象,在具体协商的基础上,合作双方签订协议书或意向书。

2、编写报批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

由投资者自行编写或委托编写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总规模在100万美元以下的项目可直接编报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100万美元以上10000万美以下的项目,须先编报项目建议书,市计委项目办公室批准立项后再报批可行性研究报告,产品涉及出口配额和许可证的,须呈请国家经贸部同意。须申请用地者,持已批准的项目建议书,向市土地管理局办理用地手续,向工商行政管理局确认企业名称。完成上述手续后,由市计委项目办审批可行性研究报告。

3、报批合同、章程

按已批准的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合同、章程,双方同意后签订合资、合作项目合同、章程连同董事会组成名单及有关附件一并报市经贸委审批。投资总规模超过1000万美元的项目,由市经贸委呈报省经贸委或国家经贸部审批。

4、申领批准证书

由投资者(或委托咨询服务中心)持前三项批准的全套文

件,向开封市经贸委申领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二)外商独资企业

投资总规模 1000 万美元以下的外商独资企业,须报项目申请表、企业章程、董事会组成名单(如需组成董事会)及有关附件,由市经贸委会签市计委项目办公室一次性审批。超过 1000 万美元以上的项目,由市经贸委呈报省经贸委或国家经贸部审批。

以上各种类型的企业尚须办理:

1、申领企业法人执照。持批准文件、证书和附件,向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外资科申领。

2、申办有关登记注册手续:

向市外贸管理局申办外汇管理登记;

向银行申办开户手续;

向郑州海关申办注册手续;

向开封市税务局办理纳税登记;

向市劳动、人事局办理员工备案;

向河南省商检局办理登记;

向开封市财政局备案;

向市土地管理局申办国有土地使用证;

向市保险公司办理必需保险手续。

为改善投资环境、提高办事效率,开封市人民政府对外开放办公室、将组织有关部门开展联合办公,项目审批,规划,建设审批手续和各种证照发放上,分别由项目办公室、技改办公室、建设办公室一次性审批办理。外商投资咨询服务中心,从项目咨询、选择合作伙伴、编写各种报告,办理国内各种手续上,实行全程服务。

利用外资方式和对外经济技术合作

(一)利用外资方式:

1、举办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2、举办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3、举办外商独资经营企业
- 4、补偿贸易
- 5、对外加工装配
- 6、国际租赁
- 7、利用外国政府贷款
- 8、利用世界银行贷款
- 9、国际金融机构贷款
- 10、联合国各组织、基金会等无偿援助
- 11、政府双边及多边援助
- 12、其他

(二)对外经济

- 1、对外承包工程
- 2、劳务输出
- 3、引进国外智力
- 4、技术出口
- 5、在国外举办各类非贸易型企业

开封市城西经济技术开发区

(一)开发区概貌

开封城西经济技术开发区,是近年来改革开放中规划实施的。开发区总面积 20 平方公里由两部分组成:一是城西经济新区,包括正在建设的国道 310 高等级公路(天水至连云港)和郑汴公路连接线两侧,陇海铁路以北地段,近期开发面积 3 平方公里,远期开发建设 10 平方公里。城西经济新区中功能分为工业、高新技术园、商贸与金融、生活住宅四个小区。二是杏花营农付产品出口加工区,范围包括陇海铁路杏花营火车站周围地段,近期开发面积 2 平方公里,远期开发 10 平方公里。

开发区依托老城向西拓展,南接郑汴公路,北临国道 310 高等级公路,陇海铁路横贯全境。地理位置优越,地势平坦,交通便利,地上地下水资源丰富。城西经济新区范围内,城市基础设施齐全,水、电、路、通讯、供气等配套,是中外客户投资办企业和开

发建设的理想场所,具有良好的投资环境。杏花营开发区范围内,地势平坦交通便利,地上地下水资源及土地资源丰富,供电、道路、通讯等基础设施畅通,土地价格低廉,供水、供气等其他设施正在日臻完善,随着 310 国道高等级公路兴建,该区具有开发建设的广阔前景。目前全省较大的与泰国正大集团合资兴建的豫大饲料有限公司已建成投产,取得了明显的经济效益,正在建设的国家亿吨商品粮储备库等一批项目进展顺利,该区具有广阔的开发前景。

(二)城西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导向

1、纺织:后整理、服装设计、高档时装、各种针织服装生产线等;

2、食品:包装设备、禽肉深加工、大蒜系列加工、西瓜系列加工、专用面粉等;

3、机械:机电仪一体化技术、数控技术、激光应用技术、模具制造技术等;

4、微电子技术、微波通讯、石英晶体制造、程控用户交换机、图文传真机、锅炉安全监控系统、电子智能玩具等;

5、能源:热电联产及集中供热技术与设备、天然气输送、加工、液化和储存技术;

6、医药:多功能密闭动态逆流提取工艺、一步造粒技术、节能型干燥粉碎设备、符合 GMP 要求的各类制剂生产等;

7、轻工:桐木综合加工、杨木造纸、智能化家用电器、钟表、厨房设备及洁具、装璜材料等;

8、旅游业:金明池及其他文化遗址开发利用、高级宾馆、别墅等旅游服务设施、旅游商品开发;

9、基础设施建设:供水、排水、污水处理、邮电通讯、生产、生活配套设施等;

10、房地产业:高级公寓、商厦写字楼、娱乐设施等;

11、其他高新技术产业和双方有兴趣开发的产业。

(三)开发区主要优惠办法

开发区制定各项优惠办法的原则是“借鉴沿海,优于内陆”,凡外商和国内经济实体来开发区投资者,除享有本市发布的各项优惠办法外,还享受下述同一优惠办法。

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出让期限：工业项目 50 年，商业、旅游、娱乐项目 40 年，居住用地 70 年。其土地价格，根据不同地段、用途、使用年限等确定。对在 1992 年底前率先进入开发区的前五个 500 万美元以上的项目，按标准地价的 50% 给予特殊优惠。

区内所有新建中、外企业，均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其中对生产型企业，经营期在 10 年以上的，自获利年度起，5 年免征所得税，自第 6 年起 5 年内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对于本区特别需要开发的项目，可采取一事一议的办法，经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后给予特殊优惠。

主要涉外管理机构

1、开封市人民政府对外开放办公室

地址：北土街 10 号 电话 552122

2、开封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

地址：学院门 23 号 电话：553123

3、开封市计划委员会

开封市项目办公室

地址：北土街 10 号 电话：552268

4、开封市经济委员会

地址：北土街 10 号 电话：552547

5、开封市外事办公室

地址：迎宾路 电话：554370

6、开封市侨务办公室

地址：汴京路 电话：554392

7、开封市对台事务办公室

地址：鼓楼街 电话：552678

8、开封市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

地址：北土街 10 号 电话：553800

9、开封市旅游局

地址：迎宾路 电话：333077